

書面質詢

宋碧琪議員

就優化環保工作提出書面質詢

為更好落實環保工作，近期，特區政府推出《澳門環境保護規劃（2021-2025）》（下稱“規劃”），以全面推進未來本澳環境的發展建設工作。《規劃》共訂立了十項規劃指標，以更有針對性地處理澳門的環境保護問題，合理規劃制定環境保護策略。

現時，政府加大對環保工作項目的投資，以提升垃圾處理能力。並不斷加大三色回收桶、流動回收車、智能回收機等設施，以更好推動資源回收工作。經過多年的發展及推動，本澳各類減廢回收都有進一步的提升。而據了解，本澳上一個環境十年規劃有十一項環境規劃目標，雖有九成行動計劃已完成或持續展開，但僅有兩項目標達到預期，其餘指標未能評估或未達預期。可見，不少行動計劃推出後，無法長期跟進，或成效不足，導致有量無質的現象出現。即使受疫情影響，固體廢物產生總量有所減少，但由於整體資源回收效率不高，本澳仍然面臨“垃圾圍城”的困境。特區政府應加大行動計劃的成效，以更好推進規劃目標完成，以進一步提升澳門環境質量，回應居民期望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. 過去，特區政府推出《澳門環境保護規劃（2010-2020）》，以整體解決本澳污染問題。然而，目標達成率僅有兩成，尤其GDP能耗方面均超預期。清潔能源方面，執行率不足3成，其餘項目僅僅達標。在新《規劃》上，政府僅對二氧化碳排放率及新能源巴士有預期指標，不少指標僅維持過去水平。政府在新一輪環境保護上，有何具體規劃以提升行動質量及治理成效，以達至目標預期？
2. 特區政府現時不斷加大與社服機構、大廈合作，並持續增加公共區域回收設施設置，以推動資源回收工作。但由於回收方式繁瑣，例如廚餘垃圾要經過一定程序才能回收，導致居民參與回收意欲不高，膠樽回收箱仍有不少未按指引進行回收的紙杯。《規劃》表示，會逐步推

行用者多付的環保節能原則，以提升居民的環保意識。然而，在疫情下，經濟持續下行，若單以懲戒為手段，推行環保意識，會加大居民的抵觸情緒，亦對整體環保工作造成影響。政府早前推出“環保FUN”積分獎勵計劃以提升居民環保意識，但間接鼓勵措施仍顯力度不足。請問政府未來會否推出直接鼓勵措施，居民若將分類的垃圾帶到指定站點，可按照不同垃圾進行有償回收，以加大居民的日常回收率，提升居民環保意識？

3. 過去，政府連續推出兩季“翻新家居重用計劃”，以翻新棄置於建築廢料堆填區的部分家具，再贈予有需要的社會機構、團體或個人。且計劃預計每月翻新六十件家居，計劃推出得到社會一致好評。然而自公佈首半年捐贈逾十件家具後，再無具體消息。請問當局現時成效如何，若條件許可，會否將環保計劃與文化創意相結合，以增添環保活力，增加社會參與意欲？